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文件

济天政发〔2020〕1号

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　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《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》已经区政府第59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认真贯彻执行。

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

2020年4月23日

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

为做好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，根据国家、省、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会议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特制定我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，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聚焦“十四五”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前瞻性、全局性、战略性重大问题，深刻把握发展新机遇，创新规划理念，理清发展思路，破解发展难题，加强战略研究和系统谋划，更好发挥规划的战略导向和思路引领作用，为深入实施天桥发展“1339”战略，加快天桥赋能赶超、跨越崛起，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区提供可靠的规划保障和科学的政策指引。

（二）编制原则

1.坚持目标性和衔接性相结合。科学设定规划目标指标，因地制宜。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，把握天桥经济社会发展阶段特征和发展任务，科学论证规划的主要目标任务，注重与济南市“十四五”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相衔接。

2.坚持统筹性和融合性相结合。探索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城市建设发展规划进行衔接与融合，统筹经济、社会、

文化、生态等领域发展，处理好规划空间全覆盖的问题，努力做到各类重点项目、重要区域都能得到充分体现。

3. 坚持指导性和操作性相结合。既要强调规划的战略性、前瞻性、指导性，又要突出规划的约束力和可操作性，发展规划既是我区“十四五”期间的“发展蓝图”，又是“施工图”和“操作手册”。

4. 坚持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。“十四五”规划总体思路研究及专项规划采取委托方式，交由研究机构承担；重点课题研究由有关部门负责编制。充分听取和吸纳社会公众、专家学者、代表委员等各方面的意见建议，增强规划编制的科学性、民主性，提高规划工作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。

二、组织实施

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将形成“1+5”的规划体系，即 1 个总体规划+5 个专项规划+12 个重点课题研究。

（一）总体规划。总体发展规划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纲要，重点明确全区“十四五”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、发展目标、主要任务、发展重点和保障措施，是统筹重大战略和重大举措的时空安排，是全区发展的综合性、纲领性和指导性规划，也是编制专项规划以及制定各项经济政策和年度计划的依据。“十四五”总体规划的规划期为 2021-2025 年。总体发展规划由区政府提出，区发改局负责组织编制和统筹推进，经区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布实施。

（二）专项规划。专项规划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特

定领域为规划编制对象，是总体规划在特定领域的延伸和细化，是指导特定领域发展并决定该领域重大工程和安排政府投资的依据。区发改局会同区政府有关部门研究提出编制目录清单，报区政府审定后由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编制。在编或已出台的规划期到“十四五”末的专项规划，可作为“十四五”专项规划的组成部分。专项规划根据规划编制的特点和任务，合理确定规划期，规划期以2021-2025年为主，部分可以规划到2030年。专项规划承担单位要按照全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进度，及时将规划阶段成果报区发改局，与总体规划进行衔接。

（三）重点课题研究。重点课题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战略性、全局性和方向性的问题为研究对象，是规划编制的理论支撑和科学依据。重点课题的内容适用时段为2021-2025年，部分可拓展到2030年。重点课题由区政府确定，有关部门负责编制，每个课题确定一个牵头部门，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形成课题成果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分为四个阶段。

（一）规划启动和前期研究阶段（2020年4—6月）。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性、前瞻性、关键性、深层次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研究、集中攻关。4月，召开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启动大会，同时印发《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》。6月底前初步形成《“十四五”规划基本思路》，完成专项规划和重点课题初稿。

（二）规划纲要框架起草阶段（2020 年 7 月）。做好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、全市规划之间的衔接，7 月底前专项规划和重点课题成果形成终稿，起草形成我区规划纲要框架初稿。

（三）规划草案起草、论证阶段（2020 年 8—10 月）。9 月底前完成总体规划纲要草案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开展专家论证，广泛征求人大、政协、各民主党派、社会公众意见，并与省、市规划做好密切对接，10 月底前形成总体规划纲要草案（送审稿）。

（四）规划草案审议阶段（2020 年 11 月—2021 年 1 月）。按照区委对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建议，进一步修改完善总体规划纲要草案，依次提交区政府常务会、区委常委会等会议审议，经区政协会议讨论、区人代会审议通过后，由区政府印发实施。

四、工作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（详见附件 1）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，同时，成立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撰工作小组（详见附件 2）。各部门要各司其职、各尽其责，统筹力量、形成合力，高质量完成规划编制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分工。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专班，负责统筹推进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，协调解决规划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重大事项及时向区政府报告，同时，具体承担区总体规划纲要编制工作。

区直部门是区级专项规划、课题研究编制的责任主体，在规划编制过程中，相关部门要明确责任领导、责任人员和工作进度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牵头部门要积极做好调研统筹工作，并组织好成果论证，其他部门要加强配合，高质量完成专项规划和课题研究。各街道要提出各辖区“十四五”期间发展思路、发展方向，梳理、策划形成“十四五”时期辖区内拟实施重大项目，明确具体负责同志，做好规划编制工作的配合协调工作。

（三）组建专家队伍。由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，邀请市内外知名专家、学者组成全区“十四五”规划咨询委员会，为规划编制提供咨询、论证等智力支持。

（四）落实规划经费。根据国家、省、市关于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会议精神，为切实保障规划编制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设立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专项经费。

附件：1. 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2. 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撰工作小组成员名单

3. 天桥区“十四五”专项规划及重点课题研究目录

附件 1

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
成 员 名 单

组　长：	韩利师	区委常委，副区长
成　员：	上官生	区政协副主席
	吴　凯	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	刘仁东	区发改局局长
	张　萍	区教体局局长
	张　明	区科技局局长
	巨云兴	区工信局局长
	张学勇	区民政局局长
	吕　东	区司法局局长
	戚桂民	区财政局局长
	李　旭	区人社局局长
	刘世浒	区自然资源局局长
	黄光秀	区住建局局长
	隋法山	区城市管理局局长
	马卫民	区水务局局长
	胡风云	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	张　莉	区商务局局长
	崔增刚	区文旅局局长
	梁承海	区卫健局局长

耿玉远　区应急局局长
杜惊顺　区市场监管局局长
王　俊　区统计局局长
田春华　区医保局局长
张海梁　区投促局局长
谢贵东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
王　波　市生态环境局天桥分局局长
李正友　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
　　经济发展局局长
沈军玉　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主任
吕国森　区城市规划协调服务中心主任
郭百健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主任
李唐卿　区发改局副处级干部
徐　勇　制锦市街道办事处主任
王彩红　北坦街道办事处主任
张明超　纬北路街道办事处主任
王　鹏　天桥东街街道办事处主任
谷　亚　官扎营街道办事处主任
张　萌　宝华街街道办事处主任
张　华　堤口路街道办事处主任
毕江涛　无影山街道办事处主任
王新凯　工人新村南村街道办事处主任
马立世　工人新村北村街道办事处主任
吴　杰　药山街道办事处主任

张春晖　北园街道办事处主任

张新华　泺口街道办事处主任

徐　达　桑梓店街道办事处主任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，由刘仁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李唐卿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今后，领导小组成员及办公室主任职务如有变动，由该成员单位的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该项工作结束后，领导小组自然撤销。

附件 2

天桥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撰工作小组成员名单

组　长：　韩利师　区委常委，副区长

副 组 长：　刘仁东 区发改局局长

吴　凯　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成　　员：　李唐卿　区发改局副处级干部

赵秀峰　区统计局副处级干部

张忠彦　区教体局科长

刘建强　区科技局科长

刘健斌　区工信局科员

梁　亮　区民政局科长

张宏广　区司法局科员

张　强　区财政局科长

李春晓　区人社局办公室副主任

吴占江　区自然资源局科长

李翠平　区住建局科长

张希夏　区城市管理局办公室主任

石广崑　区水务局科长

刘　俊　区农业农村局科长

王昕玥　区商务局副科长

王　忠　区文旅局科长

黎茂远　区卫健局科长

郑　重　区应急局科长

毕晓宁　区市场监管局科长

张　宁　区医保局科员

孙　昱　区投促局科长

徐洪燕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科员

吴新泉　市生态环境局天桥分局科长

刘学晶　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管委会科员

卢姣妍　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科长

张　勇　区城市规划协调服务中心科长

马兆兰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科长

陈　博　区发改局办公室负责人

陈丽盈　区发改局国民经济综合科负责人

史加英　区发改局社会发展科科长

杨　蕾　区发改局投资和重点项目科科长

郑雪飞　区发改局产业经济科科长

张　林　制锦市街道办事处科长

吴同鑫　北坦街道办事处科长

杨沂晶　纬北路街道办事处科长

边开彬　天桥东街街道办事处科长

段姝晨　官扎营街道办事处科长

丁　琦　宝华街街道办事处科长

邓　勇　堤口路街道办事处科长

蒋兴华　无影山街道办事处科长

权　新　工人新村南村街道办事处科长

张冉冉　工人新村北村街道办事处科长

李　伟　药山街道办事处科长

刘　芳　北园街道办事处科长

高　平　泺口街道办事处科长

张　涛　桑梓店街道办事处科长

编撰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，由李唐卿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陈丽盈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今后，小组成员及办公室主任职务如有变动，由该成员单位的接任人员自然替补。该项工作结束后，办公室自然撤销。

附件 3

“十四五”专项规划目录		
序号	名　称	牵头单位
1	“十四五”产业发展专项规划（完善）	区发改局
2	“十四五”教育事业发展规划	区教体局
3	“十四五”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规划	区科技局
4	“十四五”城市建设和城市管理专项规划	区住建局 区城管局
5	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“十四五”发展专项规划	济南新材料产业园管委会
“十四五”重点课题研究目录		
序号	名　称	牵头单位
1	“十四五”时期服务业发展研究	区发改局
2	“十四五”时期工业及物流业发展研究	区工信局
3	“十四五”时期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发展研究	区民政局
4	“十四五”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研究	区人社局
5	“十四五”时期医疗康养业发展研究	区卫健局 区民政局
6	“十四五”时期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研究	区农业农村局
7	“十四五”时期对天桥区新零售业发展的研究	区商务局
8	“十四五”时期旅游业发展研究	区文旅局
9	“十三五”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成就及“十四五”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指标体系研究	区统计局
10	“十四五”时期招商引资产业发展及布局研究	区投促局
11	“十四五”时期生态文明建设发展研究	区生态环境分局
12	“十四五”时期营商环境发展研究	区行政审批局

抄送：区委办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纪委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0年4月23日印